

北京市通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通住建委发〔2023〕44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违法发包、转包、违法分包、 挂靠行为查处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各有关单位：

为切实加强全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发包与承包活动监管，严厉查处违法发包、转包、违法分包、挂靠(以下简称“四类违法行为”)违法违规行为，督促参建各方落实主体责任，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部署要求，结合副中心建设工作实际，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严查“四类”工程

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统一思想认识，将城市副中心建筑市场良好健康发展摆在突出位置，对全区已取得施工许可手续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开展建筑市场执法检查。切实提升工作实效，对发生生产安全事故、质量投诉、合同

纠纷、欠薪上访问题的“四类”工程，严查建筑市场行为，严禁将工程发包给不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或个人，重点检查合同履行、人员资格及履职等情况。通过穿透式执法，对检查中发现的“四类违法行为”应罚尽罚、严查快处。

二、严格执法查处

加大惩处力度。对存在“四类违法行为”且情节严重的，按照“四个一律”措施严格依法查处：一是一律启动企业资质核查和安全生产条件核查；二是一律依法追究参建单位相关人员责任；三是一律实施信用惩戒；四是一律曝光违法违规行为。

三、深化“两场”联动

通过北京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风险分级管控平台功能，以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建设交易平台、北京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监管服务平台等数据为基础，构建以施工总承包合同为“主干”，专业分包合同、主要管理人员信息等为“支干”的“合同树”。综合运用“合同树”信息开展监督执法，实现施工现场和建筑市场“两场”联动。

四、强化信用监管

对开发建设单位违法发包的行为开展联合惩戒，移送市、区相关部门，通过采取限制拿地等措施，提高违法成本，督促落实首要责任。对施工单位转包、违法分包、挂靠的，对监理单位未履行法定监理责任的，列入重点监管名单，加大监督检查频次，实施“信用+”“风险+”监管。

五、拓宽线索渠道

鼓励社会公众通过“12345”市民服务热线、来信来访等方式举报建筑市场违法违规行为，坚持“接诉即查”，对问题线索进行全面核查，对存在“四类违法行为”的依法严肃查处。注重强化与司法、纪检监察部门协同，实现行政与司法、行政与纪检监察有效衔接。

六、加强宣传警示

对重点执法检查情况进行宣传报道，公开曝光建筑市场典型案例，形成执法震慑。利用广播、电视、报刊、新媒体等渠道进行普法宣传教育，进现场、进企业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提高市场主体知法、懂法、守法意识。

特此通知

北京市通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3年8月29日



(此页无正文)



(此件公开发布)

北京市通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8月29日印发